

## 林百貨 2017 插畫比賽 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

本人茲在此聲明及擔保本人\_\_\_\_\_報名參加林百貨舉辦之「林百貨 2017 插畫比賽」的作品確係本人自行完成之作品，本人擁有完全著作權及其他法律上權利。

若本作品有使用他人作品之部份，本人擔保已取得著作權人版權所有者一切相關合法之授權與同意，且無抄襲剽竊之情事。日後若本作品涉及違反著作權或其他法律規範，本人願負完全法律責任。

作品如獲得獎，本人願無償提供主辦單位日後公開展出；作品呈現由主辦單位全權規劃；參展作品於展出期間不得提借；林百貨就本作品享有著作財產權，並得無償使用本作品於各種媒體宣傳、推廣與教育，包括對展出作品有研究、攝影、報導、展出、印製、出版，及在相關文宣、雜誌、電子媒體及網路上刊登之權利；林百貨有權設計、製作、販售本作品之相關設計品及出版品；以及任何方式推廣藝術文化等相關活動使用。本授權為無償且無地域限制。

本授權書自本人簽署日起生效，無時間限制。本同意書之權利義務，非經雙方書面同意，不得轉讓予第三人。本人保證不對林百貨與主辦單位高青時尚股份有限公司主張著作人格權。

此致 主辦單位 林百貨

立同意書人

(簽名 + 蓋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